

大余县人民检察院 2022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大余县人民检察院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大余县人民检察院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大余县人民检察院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2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大余县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对于危害国家安全案、危害公共安全案、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案和其他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对于公安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不起诉；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公安机关、人民法院和监狱、看守所的活动是否合法，进行监督；对法院生效的民事行政裁判进行监督；对行政机关的履职进行监督；对公益诉讼案件的调查、起诉；对生态检察案件的审查逮捕，提起公诉。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我院共有预算单位 1 个，编制数为 30 人，属于政法专项编制，由财政全额拨款。现实有在职人数 26 人，退休人员 18 人，遗属补助 2 人。

第二部分 大余县人民检察院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179] 大余县人民检察院, [179001] 大余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621.71	公共安全支出	1,130.45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21.7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62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34.75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27.90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三、事业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	600.00		
本年收入合计	1,221.71	本年支出合计	1,221.71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221.71	支出总计	1,221.71

部门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 [179] 大余县人民检察院, [179001] 大余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1,221.71	450.58	771.1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30.45	359.32	771.13
04	检察	1,130.45	359.32	771.13
2040401	行政运行	359.32	359.32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71.13		771.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62	28.62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62	28.6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07	0.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55	28.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75	34.75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75	34.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40	29.4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35	5.3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90	27.90	
02	住房改革支出	27.90	27.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90	27.9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179] 大余县人民检察院, [179001] 大余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621.71	一、本年支出	621.71	621.7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21.71	公共安全支出	530.45	530.45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62	28.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34.75	34.75		
		住房保障支出	27.90	27.90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收入总计	621.71	支出总计	621.71	621.7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179] 大余县人民检察院, [179001] 大余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2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621.71	450.58	171.1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30.45	359.32	171.13
04	检察	530.45	359.32	171.13
2040401	行政运行	359.32	359.32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1.13		171.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62	28.62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62	28.6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07	0.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55	28.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75	34.75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75	34.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40	29.4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35	5.3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90	27.90	
02	住房改革支出	27.90	27.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90	27.9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179] 大余县人民检察院， [179001] 大余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2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450.58	350.69	99.8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47.65	347.65	
30101	基本工资	110.29	110.29	
30102	津贴补贴	62.25	62.25	
30103	奖金	9.19	9.19	
30106	伙食补助费	17.85	17.8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55	28.5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40	29.4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35	5.3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7	0.17	
30113	住房公积金	27.90	27.9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6.72	56.7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9.89		99.89
30201	办公费	7.43		7.43
30208	取暖费	1.06		1.06
30209	物业管理费	5.00		5.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0		1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2.00		12.00
30226	劳务费	1.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2.03		2.03
30229	福利费	6.48		6.4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88		19.8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179] 大余县人民检察院， [179001] 大余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2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5.00		35.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4	3.04	
30302	退休费	0.07	0.07	
30305	生活补助	1.86	1.86	
30309	奖励金	1.10	1.1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 [179] 大余县人民检察院， [179001] 大余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5	6	7
179	大余县人民检察院	33.00	0.00	12.00	21.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2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79] 大余县人民检察院，[179001] 大余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2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 大余县人民检察院

联系人	刘典楠	联系电话	8729176
-----	-----	------	---------

部门基本情况

部门所属领域	检察	直属单位包括	
内设职能部门	政治部、办公室、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	编制控制数	30
在职人员总数	45	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26
事业编制人数		编外人数	19

当年预算情况（万元）

收入预算合计	1221.71	其中：上级财政拨款	
本级财政安排	621.71	其他资金	600
支出预算合计	1221.71	其中：人员经费	350.69
公用经费	99.89	项目经费	771.13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收案数	≥180 件
		结案数	>165 件
	质量指标	批准逮捕率	≥60%
		提起公诉率	≥65%
	时效指标	案件受理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益诉讼案件数	≥35 件
		批捕和起诉工作合规率	=100%
		提升检察司法服务水平	基本完成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对检察院工作满意度	≥90%

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大余县人民检察院

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大余县人民检察院专项经费(上缴上级支出)	项目编码*：	360700228888030000996
项目类别*：	当年项目	资金用途*：	业务类
开始日期*：	2022-01-01	结束日期*：	2022-12-31
项目负责人*：	兰生富	联系人*：	大余县人民检察院
联系电话*：	13507075037	是否重点项目*：	否
项目总金额*：	57.64	本年度预算金额*：	57.64

基本情况

立项必要性：	根据司法体制改革的要求，为完善司法人员分类管理制度，推动聘用书记员管理实行制度化、规范化，按照总量控制、省级统筹、倾斜基层、动态调整的原则，员额内检察官与书记员 1: 1 比例确定。
实施可行性：	促进人力资源的合理配置；履职尽责、严守办案纪律、优质服务、工作中无重大责任事故。
项目实施内容：	1、为深入贯彻中央、省政法工作会议、全省检察工作会议和市政法工作会议精神，全面推进全市检察工作的新发展。2、努力打造人民满意的检察机关，依法行使检察权，严厉打击各类刑事犯罪，负责受理控告、申诉和举报检察工作，确保办案实效的同时，在执法办案过程中无办案安全事故、干警违法违纪问题出现 3、通过实施聘用书记员制度有力缓解单位人员紧缺的问题，完成各项检察辅助工作任务，提高检察工作整体效能，力争执法质量考评在全省的排名较上年度有所进步。
中长期目标：	1、为深入贯彻中央、省政法工作会议、全省检察工作会议和市政法工作会议精神，全面推进全市检察工作的新发展。2、努力打造人民满意的检察机关，依法行使检察权，严厉打击各类刑事犯罪，积极查处职务犯罪案件，确保办案实效的同时，在执法办案过程中无办案安全事故、干警违法违纪问题出现 4、通过实施聘用书记员制度有力缓解单位人员紧缺的问题，完成各项检察辅助工作任务，提高检察工作整体效能，力争执法质量考评在全省的排名较上年度有所进步。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 1：认真贯彻中央、省政法工作会议、全省检察工作会议和市政法工作会议精神，全面推进全市检察工作的新发展;目标 2：努力打造人民满意的检察机关，依法行使检察权，严厉打击各类刑事犯罪，负责受理控告、申诉和举报检察工作，确保办案实效的同时，在执法办案过程中无办案安全事故、干警违法违纪问题出现，力争执法质量考评在全省的排名较上年度有所进步 目标 3：通过实施检察事务官招聘工作，增加检察事务官数量，提高检察工作整体效能，完成各项检察辅助工作任务，配合检察分类管理改革，提高辅助文员岗位技能。

立项依据

政策依据	赣检发政字【2019】8号
其他依据	根据省检察院核定市检察院聘用制书记员用人额度安排 11 名临聘检察事务官及大余县检察院专项经费 57.64 万元（每人每年 5.24 万元）。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绩效目标

2022 年绩效目标：	目标 1：认真贯彻中央、省政法工作会议、全省检察工作会议和市政法工作会议精神，全
-------------	--

	<p>面推进全市检察工作的新发展:</p> <p>目标 2: 努力打造人民满意的检察机关, 依法行使检察权, 严厉打击各类刑事犯罪, 负责受理控告、申诉和举报检察工作, 确保办案实效的同时, 在执法办案过程中无办案安全事故、干警违法违纪问题出现, 力争执法质量考评在全省的排名较上年度有所进步</p> <p>目标 3: 通过实施检察事务官招聘工作, 增加检察事务官数量, 提高检察工作整体效能, 完成各项检察辅助工作任务, 配合检察分类管理改革, 提高辅助文员岗位技能。</p>
--	---

绩效目标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2022 年目标值		
				计算符号	目标值	单位
1	产出指标	数量	从事检察辅助工作人员数量	=	11	人
2			培训次数	>=	1	次
3			人均参加社会志愿服务次数	>=	1	次
4		质量	本科以上学历占比	>=	60	%
5			司法考试合格率	>=	40	%
6		时效	工资发放及时率	>=	100	%
7		成本	人均培训成本	<	1000	元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司法便民服务水平	定性值	基本达成	
9			法治宣传安全指数	>=	80	%
10	满意度	满意度	社会公众对检察院工作满意度	>=	90	%

第三部分 大余县人民检察院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2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2 年我院收入预算总额为 1221.7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621.71 万元，其他收入 600 万元。较上年增加 316.96 万元，增长 35.03%。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2 年我院支出预算总额为 1221.71 万元。其中：

1.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450.58 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347.6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99.8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4 万元。项目支出 771.13 万元。

2.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公共安全支出 1130.4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6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4.7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7.9 万元。

(三)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2 年我院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621.71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是：公共安全支出 530.4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6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4.7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7.9 万元。

(四) 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2 年我院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2 年我院无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2 年部门机关运行费预算 99.89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3.06 万元，增长 3.16%。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我院政府采购总额 32.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2.8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院共有车辆 6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6 辆。

（九）专项经费项目情况说明（部门本级）

1、专项经费项目

（1）项目概述：大余县人民检察院专项经费

（2）立项依据：赣检发政字【2019】8 号

（3）实施主体：大余县人民检察院

（4）实施方案：1、为深入贯彻中央、省政法工作会议、全省检察工作会议和市政法工作会议精神，全面推进全市检察工作的新发展。2、努力打造人民满意的检察机关，依法行使检察权，严厉打击各类刑事犯罪，负责受理控告、申诉和举报检

察工作，确保办案实效的同时，在执法办案过程中无办案安全事故、干警违法违纪问题出现 3、通过实施聘用书记员制度有力缓解单位人员紧缺的问题，完成各项检察辅助工作任务，提高检察工作整体效能，力争执法质量考评在全省的排名较上年度有所进步。

(5) 实施周期：经常性项目

(6) 年度预算安排：2022 年安排财政拨款 57.64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数量指标：从事检察辅助工作人员数量=11 人

培训次数 \geq 1 次

人均参加社会志愿服务次数 \geq 1

质量指标：本科以上学历占比 \geq 60%

司法考试合格率 \geq 40%

时效指标：工资发放及时率 \geq 100%

成本指标：人均培训成本 $<$ 1000 元

社会效益指标：提升司法便民服务水平达成

法治宣传安全指数 \geq 80%

满意度指标：社会公众对检察院工作满意度 \geq 90%

二、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我院“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3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减）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

公务接待费 12 万元，比上年减少 0.028 万元，主要原因是：

预计公务接待费用减少。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 万元，比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公车数量未变，预算未变。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不购买公务用车。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

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2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1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公共安全支出：反映政府维护社会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三）节能环保支出：反映用于能源节约利用方面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